

国家外汇管理局

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

社培 [2016] 17号

关于举办“银行外汇业务展业规范培训班”的通知

为了防范跨境资金异常流动，促进银行、企业合规操作，国家外汇管理局进一步梳理了有关外汇管理政策，根据政策要求拟在银行展业方面给出指导性意见和原则。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将举办“银行外汇业务展业规范培训班”，现将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 培训时间及地点

2016年10月21-22日 上海

请参加培训人员于开班前一周登录“中国外汇网”查看详细培训地点

www.chinaforex.com.cn

二、 培训对象

各银行总行及分支行，进出口企业、外汇局分支局相关业务人员

三、 培训内容

- 货物贸易外汇业务展业规范
- 服务贸易外汇业务展业规范
- 对外直接投资外汇业务展业规范
- 贸易融资外汇业务展业规范

四、 培训费用及缴费方式

1、**培训费**： 1500 元/人（含培训当日午餐，住宿自理）

2、**缴费方式**： 报到现场缴费、网上支付或开班前一周汇款至以下账户：

开 户 行：北京银行阜裕支行

账 号：01090373100120111015309

收 款 人：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

五、 报名截止日期

10月14日

六、 报名方式及联系人

请学员登录“中国外汇网”（www.chinaforex.com.cn）进行网上报名，认真填写报名信息，报到后领取增值税普通发票，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学员请务必认真填写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信息，并选择网上支付或汇款方式缴费，现场缴费无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联系人：巫晓丹、付小荻

电 话：010-68516208、010-68402364

